

西安邮电大学文件

西邮校发〔2017〕24号

关于印发《西安邮电大学加强学生 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相关部门：

《西安邮电大学加强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经2017年7月7日校长办公会审定，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西安邮电大学加强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陕西省教育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教财〔2016〕29号、《关于对高校建档立卡家庭子女精准识别有关事项的通知》陕教贷〔2016〕1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建档立卡家庭子女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陕教贷〔2016〕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大教育扶贫力度，实施教育精准资助，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精准识别，确保国家资助资金精准使用。

二、经费保障

精准资助的经费除国家专项划拨的奖助学金经费外，主要由学校从计提6%济困专项经费中划拨，专款专用，落实到位。

三、政策宣传

通过主题班会、宣传橱窗、网络媒体等平台，对在校大学生进行精准资助政策的宣传。在新生录取通知书里寄送《高等学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情况证明表》和《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四、具体方案

1. 多角度精准识别

(1) 以《高等学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情况证明表》为基础档案,依托省扶贫办“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业务管理子系统”进行查询,精准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2) 通过诚信教育、联系地方扶贫办核实情况和签订承诺书等方式,结合学生在学校的实际生活情况精准识别。

(3) 通过精准识别确定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可以直接认定为家庭经济特困生。

2. 多层次精准资助

(1)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学费和住宿费之和,超出生源地助学贷款最大限额部分,由学校从济困助学专项经费予以补足。

(2)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参评国家奖学金(标准为 8000 元/生/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为 5000 元/生/年),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3)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申请国家助学金者可直接认定为一等(标准为 3500 元/生/年)。学校从资助专项经费再补 2500 元/生/年,达到文件要求的 6000 元/生/年的助学金生活补助标准。

(4) 享受精准资助政策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生活上仍有困难的,优先纳入学校勤工助学范围,安排合适的勤工助学岗位予以资助。

3. 就业帮扶

享受精准资助政策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学校给予就业帮扶，帮助他们高质量就业，摆脱家庭贫困。

4. 人文关怀

在思想引领、学习生活、励志感恩教育及个人综合能力培养等方面加强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的人文关怀与帮助，引导他们树立自强自立、诚信感恩的良好品质，切实保障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的正常学习和生活，真正落实教育扶贫。

抄送： 档。

西安邮电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7 年 7 月 14 日印发
